

紧扣国家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省级“交通强县”试点县和省级“乡村振兴·交通先行”培育县创建指标，争取完成示范创建任务。

四、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年米易县交通运输局收入预算总额为4605.94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858.14万元，日常公用支出108.1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5.93万元，项目支出3583.77万元，较2022年预算总额增长357.22%，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增加，预算资金相应增加。

五、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本单位预算安排支出主要用于保障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本单位承担的全县交通事业发展工作。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本单位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离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和日常公用经费等。

项目支出，是用于保障米易县交通运输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及事业发展目标等，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支出。

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605.94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运转以及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年度项目支出，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6.90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以及养老保险单位缴费等支出。

(三) 卫生健康支出75.66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

(四) 住房保障支出74.53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五) 交通运输支出4144.97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职工工资、日常办公费、水电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编外聘用人员工资、办公区域物业管理费等支出。

(六) 城乡社区支出7.68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农村公路建设和养护，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及前期费用等支出。

(七) 农林水支出156.20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村级道路资金补助、正常运转以及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经费等支出。

六、“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9.0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3.1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5.9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93万元)。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年安排的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0次，出国境0人，安排出国(境)经费预算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23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3.15万元，较2022年预算下降10%，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交流学习减少等，公务接待费预算相应减少。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3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5.93万元，其中：运行维护费15.93万元，车辆购置经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我单位共安排机关运行经费108.10万元(其中办公费等5.05万元、邮电费4.10万元、差旅费17.00万元、公务接待费3.15万元、福利费8.3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93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7.9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6.61万元)。

八、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我单位未申报年初政府采购预算。

九、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1.部门预算。通俗地说就是一个部门一本预算。它是由政府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及其行使职能的需要，由基层预算单位编制，逐级上报、审核、汇总，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提交人大批准的涵盖部门各项收支的综合财政计划。

2.财政预算拨款收入。是指财政部门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市局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区财政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

3.三公经费。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4.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8.一般公共预算。是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9.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股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是指单位含下属部门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是指单位含下属部门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障缴费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是指单位含下属部门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存。

十、重点项目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2023年编外聘用人员工资。项目基本情况：米易县交通运输局2023年编外聘用人员18人。编外聘用人员经费由工资、保险、差旅费等组成，该项目资金纳入年初预算，实行由县财政统一核算。2023年财政下达编外聘用人员专项经费111.77万元。单位制定了内控制度，严格按照制度执行及支付各项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规范编外聘用人员日常工资，保障编外聘用人员的合法权益。通过及时发放编外聘用人员的工资及各项费用，稳定了执法人员队伍，增强了执法人员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2、项目名称：道路建设及公路养护专项经费。项目基本情况：大力推进全县道路建设及道路养护工作进行，开展全县道路隐患整治工作，保障全县道路畅通。2023年财政下达道路建设及公路养护专项经费655.93万元。单位制定了内控制度，严格按照制度执行及支付各项支出。项目绩效目标：通过道路建设及日常道路养护工作，保障道路沿线安全畅通，促进交通事业发展。

3、项目名称：公交“寿星卡”免费乘车补助费。项目基本情况：政府补贴公交车寿星卡刷卡，确保符合要求的老年人可以免费乘坐公交车，促进康养旅游发展。2023年财政下达公交“寿星卡”免费乘车补助费80万元。单位制定了内控制度，严格按照制度执行及支付各项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确保居民出行方便，提高居民的生活质量，促进我县康养旅游发展。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年年初我单位国有资产占有总量为233760.72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056.99万元，固定资产净值3190.72万元，公共基础设施净值229513.01万元。